

高雄市前鎮區公所 函

地址：806036高雄市前鎮區康定路151號
承辦單位：前鎮區公所人事室
承辦人：謝琍安
電話：8215176#238
傳真：8152463
電子信箱：rukial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前區人字第11131313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程序表1份 (46153855_111313134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所訂於111年8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2時辦理
「職場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」研習，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市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11年度「樂活高雄、智慧城市」學習列車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事項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1年8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本所4樓會議室（高雄市前鎮區康定路151號4樓）。
 - (三)主題：職場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。
 - (四)講座：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陳政智副教授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8月22日（星期一）前請人事單位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協助薦送報名（認證學習機構：高雄市前鎮區公所；課程代碼：1110825；課程名

稱：職場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），全程參與者核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，屆時參加人員請惠予公假參加研習，並請轉知參加人員於活動當日準時到訓，不另行發函通知。

三、活動期間參加人員請自備口罩全程配戴，如有接觸史或發燒、咳嗽及呼吸急促症狀等，請儘速就醫或在家休養，請勿到訓。

四、另為響應環保節能措施，現場不提供紙杯，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
五、檢附研習程序表1份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前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前鎮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前鎮分局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前鎮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前鎮分處、高雄市立成功特殊教育學校、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前鎮區前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興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小港區公所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、本所社會課、本所經建課、本所役政防災課、本所秘書室、本所政風室、本所會計室、本所人事室

2022/08/09
11:53:36
電子公文
交換

區長 吳永揮